证券代码：601609　证券简称：金田股份　公告编号：2024-110
债券代码：113046　债券简称：金田转债
债券代码：113068　债券简称：金铜转债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3/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8.52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3,582.8912万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2.42%
实际回购金额	19,985.703473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4.59元/股~6.74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回购”）。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8.64元/股（含）；本次回购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即2024年3月4日至2025年3月3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4）。

由于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自2024年6月6日起，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8.64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8.52元/股（含），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相应调整为11,737,089股至23,474,178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6日披露的《关于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二、回购实施情况

1、2024年3月7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首次回购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2、截至2024年10月28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5,828,9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2%，回购最高价格6.74元/股，回购最低价格4.59元/股，回购均价5.58元/股，使用资金总额199,857,034.73元（不含交易费用）。

3、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支付的总金额已达到回购方案中回购资金总额的上限，回购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4、本次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4年3月5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暨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回购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6,498,750	0.44	417,510	0.03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472,392,608	99.56	1,478,481,885	99.97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7,289,097	1.17	53,118,009	3.59
股份总数	1,478,891,358	100.00	1,478,899,395	100.00

注：1、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6,081,240股已于2024年6月25日起上市流通，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9日披露的《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4-071）。

2、回购前后总股本的差异为“金田转债”、“金铜转债”在2024年3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转股8,037股所致。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35,828,912股，回购的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根据本次回购方案拟用于公司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完成之后36个月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

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股份，并按照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0531　证券简称：豫光金铅　公告编号：临2024-097
债券代码：110096　债券简称：豫光转债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23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通讯投票表决，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同意：5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投票总数的0%；弃权：0票，占投票总数的0%。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98）。

同意：5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投票总数的0%；弃权：0票，占投票总数的0%。

三、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0531　证券简称：豫光金铅　公告编号：临2024-098
债券代码：110096　债券简称：豫光转债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

●决议有效期限：自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887号）同意，公司于2024年8月12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71,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710,00万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1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3,677,575.47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96,322,424.53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证报告》（勤信验字〔2024〕第0033号）。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与本次发行可转债项目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监管协议，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存放情况

截至2024年10月23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投资项目的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扣除发行费用后承诺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再生铅闭合生产线项目	41,791.23	37,048.28	9,927.48
2	年产200吨新型电接触材料项目	10,875.10	8,300.00	567.53
3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4,914.00	3,900.00	3,323.97
4	补充流动资金	21,200.00	20,383.96	20,383.96
合计		78,780.33	69,632.24	34,202.94

截至2024年10月23日，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4,202.94万元，募集资金实际余额为人民币35,439.29万元（含利息并扣除手续费），募集资金均存储在募集资金专户中。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此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风险投资。如募投项目建设需要，公司将随时利用自有资金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四、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五、专项核查意见

（一）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涉及的审议程序符合规定，并通过了董事会审议，审议议案内容及表决情况符合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监管要求。

特此公告。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0531　证券简称：豫光金铅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0,147,846,438.88	11.93	29,017,114,456.66	13.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3,148,090.96	8.52	554,156,879.15	13.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5,009,436.47	-4.83	514,285,269.14	7.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1,158,495,781.15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19	8.26	0.5081	13.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76	4.44	0.5038	12.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5	增加0.29个百分点	10.99	增加0.39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7,381,871,289.11	14,805,081,434.65		17.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260,739,568.01	4,822,182,812.50		9.09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012,787.53	49,761,688.1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171,285.90	8,991,055.5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12,072.02	-4,046,209.2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730,462.03	13,346,660.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60,313.09	1,488,263.95	
合计	8,138,654.49	39,871,610.0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主产品黄金、白银、阴极铜、电解铝市场价格上涨，同时黄金、电解铝销量增加，公司销售回款增加；本报告期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有所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9,58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22,799,737	29.61	0	质押	87,550,000
济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5,152,132	6.89	0	质押	37,256,000
中国黄金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300,000	3.24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5,834,982	1.45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8,948,900	0.82	0	无	0
李荣国	境内自然人	5,080,087	0.47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862,700	0.45	0	无	0
北京久阳润泉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润泉1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013,700	0.37	0	无	0
徐保忠	境内自然人	3,621,300	0.33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176,800	0.29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22,799,737		人民币普通股	322,799,737		
济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5,152,132		人民币普通股	75,152,132		
中国黄金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5,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3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5,834,982		人民币普通股	15,834,98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948,900		人民币普通股	8,948,900		
李荣国	5,080,087		人民币普通股	5,080,08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862,700		人民币普通股	4,862,700		
北京久阳润泉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润泉1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013,700		人民币普通股	4,013,700		
徐保忠	3,621,300		人民币普通股	3,621,3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176,800		人民币普通股	3,176,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控股股东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普通账户持有272,229,737股，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有50,570,000股。 2、股东济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账户持有37,582,132股，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有37,570,000股。 3、股东北京久阳润泉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润泉1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账户持有2,216,700股，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有1,797,000股。 4、股东徐保忠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有3,621,3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20,400	0.08	274,700	0.03	3,176,800	0.29	0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75,000	0.09	97,700	0.01	4,862,700	0.45	0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43,400	0.10	204,000	0.02	8,948,900	0.82	0	0.00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三季度主要产品产销情况如下：

主要产品		2024年1-9月	2023年1-9月	变动比例（%）
铅产品	产量（吨）	424,699.67	395,022.72	7.51
	销量（吨）	405,370.94	398,754.00	1.66
阴极铜	产量（吨）	128,229.76	127,948.73	0.22
	销量（吨）	129,521.65	130,354.03	-0.64
黄金	产量（千克）	11,410.80	9,664.44	18.07
	销量（千克）	11,358.11	9,718.99	16.87
白银	产量（吨）	1,127.45	1,248.21	-9.67
	销量（吨）	1,133.77	1,261.98	-10.16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79,820,042.49	1,711,688,893.2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344,303,148.73	252,096,409.00
应收票据	290,216,131.82	121,284,956.53
应收账款	380,595,294.52	255,228,275.80
应收款项融资	156,389,006.34	49,867,911.35
预付款项	666,297,230.39	517,219,610.1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80,915,959.24	165,910,565.3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862,522,933.76	7,467,991,254.5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1,285,044.25	113,026,100.68
流动资产合计	13,102,344,791.54	10,654,313,976.5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5,065,673.12	75,705,736.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046,018.50	20,910,905.4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7,069,942.65	38,458,693.50
固定资产	3,072,555,353.22	3,253,346,173.75
在建工程	618,383,253.96	376,456,606.4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055,274.69	13,304,133.79
无形资产	271,616,632.36	278,027,369.9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988,164.47	5,706,209.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7,746,184.60	88,851,629.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79,526,497.57	4,150,767,458.12
资产总计	17,381,871,289.11	14,805,081,434.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65,377,163.12	4,864,761,293.4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614,609,600.00	554,000,780.00
衍生金融负债	244,019,423.48	78,703,130.90
应付票据	349,380,000.00	
应付账款	1,272,533,407.14	1,029,470,509.7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34,598,122.67	88,985,134.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6,623,201.77	87,000,968.43
应交税费	175,778,763.64	63,590,421.93
其他应付款	104,418,895.95	48,895,315.5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60,215,314.15	749,642,750.55
其他流动负债	362,280,963.42	121,979,309.22
流动负债合计	9,939,834,855.34	7,687,029,613.9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323,088,038.39	2,184,947,648.05
应付债券	642,088,790.4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044,863.40	10,233,688.27
长期应付款	102,175,516.83	15,049,051.7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7,380,409.50	65,695,287.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924,603.26	19,650,804.3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80,702,221.80	2,295,576,479.83
负债合计	12,120,537,077.14	9,982,606,093.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90,242,634.00	1,090,242,634.00
其他权益工具	42,361,375.4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54,375,581.67	1,454,375,581.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657,535.51	-6,193,963.72
专项储备	54,628,498.23	39,687,604.10
盈余公积	323,992,103.46	323,992,103.4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99,796,910.70	1,920,078,852.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60,739,568.01	4,822,182,812.50
少数股东权益	594,643.96	292,528.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61,334,211.97	4,822,475,340.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381,871,289.11	14,805,081,434.65

公司负责人：赵金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新战　会计机构负责人：苗红强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9月

编制单位：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29,017,114,456.66	25,598,125,671.88
其中：营业收入	29,017,114,456.66	25,598,125,671.8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726,529,326.04	25,062,829,233.65
其中：营业成本	26,834,264,529.93	24,382,014,861.0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4,581,562.94	93,207,337.62
销售费用	43,140,428.00	44,747,957.91
管理费用	170,847,805.99	127,342,577.64
研发费用	231,651,590.33	223,521,070.85
财务费用	332,043,408.85	191,995,428.62
其中：利息费用	214,780,112.89	194,041,606.19
利息收入	21,035,885.36	27,849,226.73
加：其他收益	196,743,855.52	102,644,462.1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510,877.29	-109,139,303.6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85,600.93	-339,813.0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5,721,572.56	159,401,971.9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068,727.60	-11,879,550.3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2,042,508.08	-94,108,162.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024.7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8,985,300.61	582,232,880.58
加：营业外收入	740,117.21	185,220.97
减：营业外支出	4,786,326.45	8,745,174.7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4,939,091.37	573,672,926.84
减：所得税费用	140,525,096.62	87,109,306.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4,413,994.75	486,563,619.9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4,413,994.75	486,563,619.9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4,156,879.15	487,623,429.6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57,115.60	-1,059,809.6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36,428.21	-3,283,975.1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36,428.21	-3,283,975.14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1,334.80	-10,803.0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1,334.80	-10,803.0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35,093.41	-3,273,172.0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35,093.41	-3,273,172.08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55,950,422.96	483,279,644.8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55,693,307.36	484,339,454.5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7,115.60	-1,059,809.6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81	0.447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38	0.4473

公司负责人：赵金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新战　会计机构负责人：苗红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9月

编制单位：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446,982,917.25	27,426,165,001.1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24,422.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1,438,889.07	154,702,150.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748,421,806.32	27,584,891,574.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380,873,038.93	26,685,948,822.2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1,208,791.57	317,136,708.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7,343,553.95	508,349,942.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500,640.72	92,827,974.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589,926,025.17	27,604,263,447.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8,495,781.15	-19,371,873.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52,078,820.55	800,580,944.7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5,000.00	3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1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980.59	593,77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2,573,801.14	801,984,714.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6,788,313.30	214,578,781.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878,671,910.33	776,752,248.5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2,7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5,460,223.63	994,071,030.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